

“我”的零食故事 “我们”的零食故事

以零食为入口 追寻一种共同的时代经历

《零食里的中国：我的零食故事》(以下简称《零食里的中国》)是社会学家王金玲的一部零食生活经验史。这不是一部简单的零食辞典,而是以零食为入口,带领读者进入一个家庭、一个社会,去追寻一种共同的时代经历。

艾团、巴旦木、爆玉米花、豆腐干、彩虹糖……每一种零食在生活里的出现和消失,都是时代的一部分,关乎个体经验和集体记忆。



玛森糕

中国人的故事

《零食里的中国》一共提及120余种零食,包括艾饺、薄荷糕、彩虹糖、豆腐干等。在作者王金玲的生活里,这些零食最有故事,或者本身已经成了故事。

“就学术使命而言,我应该写一部从零食角度分析、研究中国社会的学术性专著,但因种种原因,力不从心,终于只能写成更具基础性研究资料的本书。《零食里的中国》也就增添了一个副标题——我的零食故事。”王金玲在《后记》中解释。

王金玲认为,零食原本是一种物质存在,但是却可以与人、事等建立关联,而当零食由此被赋予某种意义时,这一物质存在也实现了人文化,有了故事,也有了讲故事的人。《零食里的中国》某种意义上便是王金玲的零食故事,是她生活史的组成部分。

“对我喜食零食的爱好和选择零食的偏好具有重要影响因素,在儿少时期,以生活环境,如幼儿园、学校,尤其是家庭为主。在中国,家庭一直是孩子成长的第一构建力,而家庭生活环境、生活质量及个体在家庭中的生存与发展状况,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整个社会的现状与变迁。”王金玲写道。

因此,《零食里的中国》虽然是从个体的零食经验出发,却与一个家庭、一个社会有着密不可分的关系。更重要的是,这种关联是不孤独的,而是带有强烈的集体共鸣。任何一个与王金玲有着时间交集的中国读者,都能在《零食里的中国》中找到相似的生活经历。

这正是这本书的公共性所在。虽然书中的故事来自私人的、个人的经历,但是却具有公共性和社会性的意涵,蕴含和体现了公共性和社会性的价值。值得注意的是,作为一名“零食爱好者”,王金玲对零食的喜爱并未停留在过往,而是与时俱进。

王金玲在《前言》中解释,这几年来,她的零食更偏向时尚化和年轻化,乃至儿童化。“儿子和媳妇经常会送来一些年轻人喜爱的、相信我也会喜欢或我确实喜爱的网红零食,如辣条、蛋黄芥末夏威夷果、榴莲千层奶油蛋糕……十岁的大孙子在超市购买自己吃的零食时,会算上我的一份,最近给我送的是烤鸡翅;八岁的二孙子会不时与我交流吃零食的心得,并与我分享他喜欢的零食,如甜甜圈、空气炸鸡块或薯条。因此,我的零食故事就不仅仅是有关零食的故事,在更深厚的背景下,也是有关中国社会和中国人的故事。”

王金玲认为,这是“我”的零食故事,也是“我们”的零食故事,关于它的讲述在某种程度上也上升为一种宏大叙事,即中国故事。

据《济南时报》《长江日报》

初食巴旦木如同冒险

零食是一种日常的存在,但也正因为如此,鲜少有人会刻意留心它的变化。实际上,近几年来,零食以一种快速凶猛的姿态进行更新,大量的新名字、新形态通过网络涌入当下的生活,刷新着人们的零食记忆。对于零食,人们已经习惯了如此频繁地“推陈出新”,习惯了它们如何拥挤着抢占味蕾。但是,在40年前,面对生活里出现的“新鲜”零食,人们好奇且谨慎。

《零食里的中国》中,作者王金玲讲述了自己在20世纪80年代末第一次吃巴旦木时的情景。王金玲写道,丈夫去新疆开会,带回家一袋巴旦木。一直生活在浙江的王金玲不知道这是什么,也不知道该怎么吃,丈夫也不

知道。于是找出《辞海》,但是查找无果,问了几位同事,也都说不知道。“而这东西如核桃、杏核般,似某种果子的内核,又如此坚硬(那时的巴旦木外壳十分坚硬),想必是敲开外壳吃里面的果仁的。于是,找来榔头,敲开外壳,取出内仁,先大人试吃三颗,半小时后无异状,儿子(当时五六岁)再试吃三颗,半小时后无异状,便正式开吃。但也‘慎’字当先,每次每人不超过十颗。”在王金玲的回忆里,巴旦木松脆清香,跟他们之前吃过的杏仁、核桃等完全是不一样的口感。但是一斤巴旦木,也就几十颗,很快就吃完了,直到几年后他们才在杭州的商场中买到。

“这初识巴旦木的神秘感与初食巴旦木如同冒险的

过程印记在我的脑海中,直到今天,吃到巴旦木时,我仍会想到此事。在给上幼儿园的孙子们剥巴旦木(现在的巴旦木外壳松脆,可直接用手剥开)时,也会跟他们聊聊此事。在独乐乐和众乐乐中,巴旦木就这样成为社会变化的一个物质注解。”王金玲在《零食里的中国》中写道。

即便是熟悉的零食,也会在社会变化中于新的场景出现新的味道,比如爆玉米花。《零食里的中国》介绍,在杭州,玉米作为外来粮食被视为传统五谷之外的“六谷”,因此爆玉米花也被杭州人称为“六谷胖”。在王金玲的记忆里,20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,爆玉米花的人走街串巷,孩子放进小口袋里便

是珍稀之物,小伙伴们分享时都是数着一颗一颗地分。

到了20世纪80年代,爆玉米花在生活中渐渐消失。但是突然某天,它又出现了。“一种飘奶香、带有甜味的‘六谷胖’,以‘哈立克’的洋名(当时,我们被告知,这是‘六谷胖’的英文名的音译),华丽丽地在电影院的门厅中出现,随着美国文化(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)的标志性产品——‘三片’(英特尔芯片、电影大片、乐事薯片)中的美国大片不断在中国电影院银幕上上映,哈立克也占据了电影院门厅的一角,改写了中国原有的电影零食史,开创了中国电影零食史的新篇章。”

物。有一次,丈夫出国参加业务培训,餐费等补贴发给个人自理。丈夫带了整整半箱子鱼片干出国,以此省下菜肴开支,回家时则带回来半箱子伴手礼。“送给那时与我们住在一起的我母亲的,是价格为十几美元的镀金耳环和胸针。在很长一段时间里,我母亲常常佩戴着,向别人炫耀:这是我女婿从美国带回来给我的。此外,还有送给我婆婆(我公公已去世)的一盒西洋参片。只是,我丈夫因在这二十多天里,天天以鱼片当菜肴,吃到最后,甚至不愿闻鱼片干的味道,从此不再吃鱼片干。直到今天,闻到鱼片干的味道,他仍会远远避开。”

从此不爱鱼片干

《零食里的中国》并不是一部简单的零食辞典,作者王金玲在写这些零食时,往往关联着个人经历、家庭记忆和社会变化。一些看似寻常的零食,其实承载着浓郁的亲情。特别是在物资匮乏的年代,有些原本不应该成为零食的食物被当作了零食,原本应该是零食的食物却被当作了正餐。在王金玲的家庭中,每个成年人都用他们的方式宽容地对待着孩子和老人,这些爱意有时候就浓缩在那些小小的零食上。

比如酱瓜,在很多人当下的生活认知里,这其实是一种佐餐的咸菜。但在王金玲的家庭生活里,它也是零食的一种。王金玲写道,家

里买来酱瓜之后,还会进行二次加工,放入白糖再腌制半个月后食用,因此那些酱瓜多了白糖的清甜香。“其味在咸鲜中增添了清甜味,成了咸咸的鲜甜和甜甜的咸鲜,后味长长。所以,小时候,当家中无零食时,尤其是感冒发烧病愈、口中寡淡无味时,我总会不时从碗橱中拿出酱瓜瓶,倒出几颗,当零食吃。父母见了,也不会责怪我,总是善意地笑我一番:‘又嘴馋了吧?’”

面团裹以芝麻炸成的开口笑同样如此,它在餐桌上的出现体现了家庭的地域结构组成。开口笑有大、小之分,其中大者如婴儿的拳头,小者比小时候玩的玻璃弹子略大,其中大开口笑一般被

当作早餐点心。王金玲的父亲是山东人,母亲是江苏人,他们一家长期在杭州居住,因此早餐的餐桌上常有山东人爱吃的白粥和江苏人爱吃的菜粥,必备点心则是父亲做的馒头、烙饼,母亲做的鸡蛋软饼,有时候也会买来大开口笑,或者小开口笑,特别是后者,那是王金玲小时候最喜欢的零食之一。

鱼片干中则包含着一个家庭里亲人之间深深的爱意。在王金玲家里,鱼片干一度是她和丈夫常吃的零食,以及菜肴替代品。20世纪90年代,王金玲和丈夫都有了出国考察、参会、讲学和培训的机会,每次他们都会节省补贴费用,用来给亲朋好友买些国外特色的小礼